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編纂]所載資料的概要，應連同本[編纂]的全文一併閱讀。由於本文僅為概要，故此未必載有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全部資料。閣下決定投資[編纂]前，應細閱整份[編纂]。

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投資[編纂]所涉及部分特定風險載於本[編纂]「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決定投資[編纂]前，應細閱該節。

業務概覽

我們是一家發展成熟、規模日益壯大的國際貨運代理服務供應商。自一九九五年成立並於香港設立總部以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擴張至16個國家，在亞洲、荷蘭及北美設立了54個辦事處。我們的業務模式主要透過向主要航空公司及其他承運人取得貨運艙位為客戶提供出口貨運代理服務，以便將託運貨物交付至所要求的目的地，並將託運貨物拼箱以從特定貨運艙位賺取利潤。我們在利潤率相對較低的競爭性行業經營。

我們的服務由自行開發的貨運作業系統支持，便於貨運艙位供應商與客戶快捷而直接地交換數據。空運及海運貨運代理為我們的核心業務。我們亦與一間區域性航空公司訂立總銷售代理協議，我們藉此將空運艙位批發予我們的貿易夥伴。我們的其他服務包括提供倉儲、配送、清關、合約及配套物流服務。我們已建立起廣泛的客戶基礎，包括貨運代理商客戶及直接客戶。我們的最大供應商包括總部設於盧森堡、香港、阿聯酋及英國的國際航空公司。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業務重心並無重大變化，透過以自身的努力設立辦事處、並於二零一一年收購OTX Logistics Holland及拓展業務運作至北美。我們的目標是透過擴大辦事處網絡、強化我們的資訊科技系統、擴大我們的服務範圍、加大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力度以及發掘電子商務機會，成為一家國際物流服務供應商。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物色到任何收購目標。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下列表載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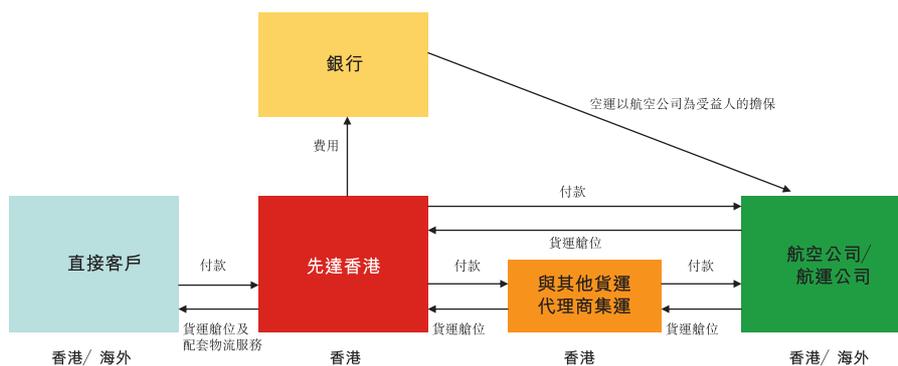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空運	1,795,725	77.4	1,942,403	73.8	2,154,586	68.2
海運	444,571	19.2	606,421	23.0	897,240	28.4
總銷售代理	3,680	0.1	4,271	0.2	3,593	0.1
物流	22,345	1.0	24,754	0.9	58,237	1.8
其他	53,546	2.3	56,037	2.1	47,634	1.5
總計	<u>2,319,867</u>	<u>100.0</u>	<u>2,633,886</u>	<u>100.0</u>	<u>3,161,290</u>	<u>100.0</u>

概 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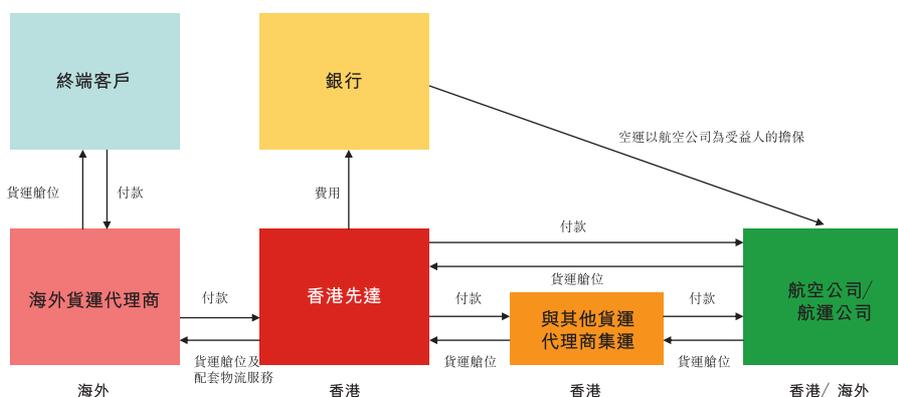
空運及海運

空運貨運代理服務為我們最大的業務分部，主要涉及在收到客戶的訂艙指示後作貨運安排、自航空公司取得貨運艙位、製備相關文件、拼箱以及在交付至目的地後安排貨物清關及貨物裝卸。海運貨運代理服務為我們第二大業務分部。

下圖列示我們的香港總部向直接客戶提供貨運代理服務：



下圖列示我們的香港總部向身為海外貨運代理商的客戶提供貨運代理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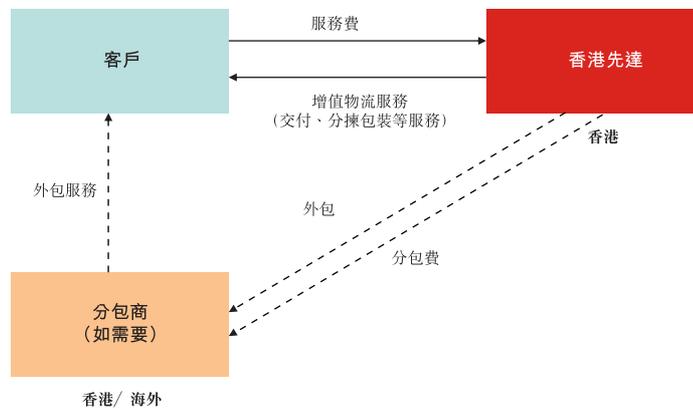
總銷售代理

根據我們與一間區域性航空公司訂立的總銷售代理協議，我們獲委任為為期一年的非獨家總銷售代理，按照向航空公司提供的銀行擔保，轉售若干航線最低數量的空運艙位。

概 要

配套及合約物流服務

我們的配套服務包括倉儲、配送及清關。合約物流涉及針對我們客戶的特殊需求提供量身定製的物流解決方案。下圖概括地列示我們的香港總部提供合約物流服務：



銷售市場及網絡

除香港總部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設有13個辦事處（不包括代表辦事處），在亞洲其他地區設有23個辦事處，另在荷蘭、加拿大及美國分別設有1個、1個及8個辦事處。上述辦事處均有我們的銷售人員負責銷售及營銷。

我們的優勢及策略概要

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是迄今為止促成我們成功的關鍵因素：

- 穩固的市場地位，加上由54個辦事處組成的廣泛網絡，提供亞洲至歐洲及北美的貨運代理服務
- 廣泛的客戶基礎、與客戶及提供貨運艙位的航空公司供應商有着穩固的關係，其中部分合作已超過五年
- 海運分部不斷發展，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我們總收益分別約為19.2%、23.0%及28.4%
- 先進的資訊科技及系統

我們的目標是成為一家國際物流服務供應商。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增長部分源自收購，特別是於二零一一年收購OTX Logistics Holland，及部分是由於我們致力於設立辦事處。我們有意透過在已有辦事處的中國及美國以及在亞洲選定國家的新城市增設新辦事處的方式獲取增長。其他策略包括進一步增強資訊科技；擴大我們合約物流及其他服務的範圍，而這需要增聘業務發展人員及其他員工；加大對現有及新客戶的銷售及營銷力度；及利用我們現有客戶群、倉儲及分銷能力以及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發掘電子商務機會。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物色到任何收購目標。

概 要

股東資料

控股股東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假設並未[編纂]獲行使，我們的控股股東林氏投資公司(由林先生全資擁有)及Haenisch投資公司(由Haenisch先生全資擁有)將分別持有[編纂]股股份(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編纂])及[編纂]股股份(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編纂]%)。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第205至209頁「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及第227至239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4.03條

就上市規則第4.05A條而言，本[編纂]附錄二所載OTX Logistics Holland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會計師報告已由Ernst & Young Accountants LLP編製，這不符合專業會計師條例的規定，因而其會計師報告不符合上市規則第4.03條所載規定。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而聯交所亦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4.03條的規定。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第45至46頁「豁免遵守上市規則」一節。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營運面臨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非我們所能控制，以下為我們認為屬重大的部分風險摘要：

- 貨艙運費的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與我們的航空供應商訂立的包艙協議終止或未能續期或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 倘若我們無法悉數利用我們與航空公司訂立的包艙協議獲得的空運艙位，我們或無法完全收回相關貨運艙位的成本，以致我們的盈利能力或會受損
- 貨物拼箱的有效性可能不足以令我們從特定貨運艙位賺取利潤
- 截至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毛利率分別約為14.1%、14.5%及14.7%，而純利率則分別約為2.3%、1.7%及1.7%，我們未必能夠在日後維持相若的毛利率及純利率
-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現負經營現金流，主要乃由於我們擴張在美國的業務
- 我們在若干國家的營運有違反法律法規的情況，或會導致有關當局向我們採取強制執法行動

概 要

有關風險因素的詳細討論，請參閱本[編纂]第29至44頁「風險因素」一節。

監管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能遵守若干國家的若干適用法律及法規，這可能已對我們或我們的業務經營造成重大影響。該等違規情況包括(i)本集團香港若干成員公司未遵守前公司條例第111及122條規定；(ii)未遵守中國若干法律及法規(包括未能就中國若干非城鎮僱員的住房公積金作出財務供款、未能就本集團佔用的若干租賃物業向相關中國部門登記或備案、若干租約及本集團租賃作辦公室之用的若干中國租賃物業與相關房屋所有權證所載指定住宅用途不相符)；(iii)未遵守印尼若干法律及法規(包括未能舉行任何股東週年大會、未能提交投資活動報告、未能取得公司登記證書、未能取得滋擾許可證、未能取得納稅人註冊編號、未能取得應課稅企業稱號、未能重新登記貨運代理許可證、未能呈交分支辦事處開業的書面推薦意見及未能提交月度及年度報告)；(iv)未能根據日本外匯和外貿管制法於規定時限內就收購先達日本的股份通知日本銀行；(v)未遵守越南若干法律及法規(包括並無遵守規定支付先達越南的註冊資本、未有登記貸款協議及未能預扣及支付外國承包商稅)；及(vi)美國佔用的一處物業並未租賃予本集團。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第143至198頁「業務－監管合規、牌照及許可證」一段及第203至204頁「業務－物業權益」一段。有關不合規的風險請參閱本[編纂]「風險因素」一節。

合併財務資料概要

節選合併收益表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毛利率	千港元	毛利率	千港元	毛利率
收益	2,319,867		2,633,886		3,161,290	
毛利	326,924	14.1	381,938	14.5	465,160	14.7
年內溢利	54,146	2.3	44,273	1.7	54,975	1.7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為草擬本、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概 要

節選合併財務狀況表項目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資產	506,000	684,850	812,955
非流動資產	101,197	99,997	108,513
流動負債	331,775	458,880	558,219
非流動負債	13,565	14,170	15,989
流動資產淨值	174,225	225,970	254,736
權益總額	261,857	311,797	347,260

主要財務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	37.2%	34.9%	47.6%
利息覆蓋率	21.9倍	17.5倍	16.6倍
總資產回報率	8.9%	5.6%	6.0%
股本回報率	20.7%	14.2%	15.8%

節選合併現金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74,618	29,647	(9,179)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5,856)	6,365	(16,458)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026)	(14,629)	28,5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	24,736	21,383	2,8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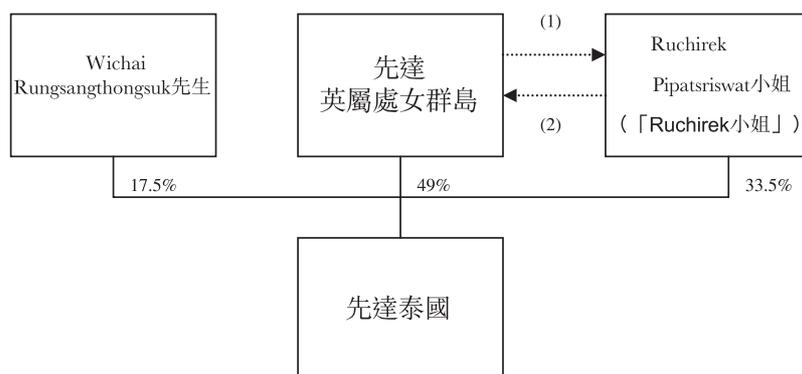
概 要

先達泰國合約安排及先達越南合約安排

由於泰國及越南對外商投資的限制，我們通過先達泰國合約安排及先達越南合約安排控制所持先達泰國及先達越南的部分權益。

(1) 先達泰國合約安排

以下簡圖列示先達泰國合約安排的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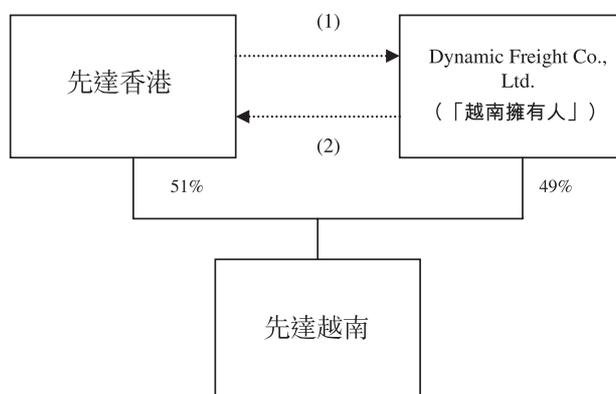


附註：

- (1) 根據先達香港、先達英屬處女群島與Ruchirek小姐簽署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的貸款轉讓協議，Ruchirek小姐欠先達英屬處女群島合共3,350,000泰銖。
- (2) 作為結欠先達英屬處女群島貸款的還款擔保，Ruchirek小姐與先達英屬處女群島訂立股份抵押協議，將其於先達泰國的股份抵押予先達英屬處女群島，據此，先達英屬處女群島可在貸款還款出現拖欠時執行股份抵押。此外，根據貸款轉讓協議，在要求還款時，先達英屬處女群島有權全權酌情要求並落實將Ruchirek小姐所抵押的股份以相等於貸款金額的代價轉讓予先達英屬處女群島或其指定的人士。Ruchirek小姐亦與先達英屬處女群島訂立承諾書，據此，其不可撤回地承諾(其中包括)將先達泰國就其於先達泰國的股份已付及應付的所有股息及分派，以及先達泰國就其於先達泰國的股份已經或將會作出的一切資產及股本分派，完全轉交予先達英屬處女群島。Ruchirek小姐亦已委任先達英屬處女群島為其受委代表，接收會議通告並於先達泰國所有股東會議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作出表決。

(2) 先達越南合約安排

以下簡圖列示先達越南合約安排的機制：



概 要

附註：

- (1) 根據先達香港與越南擁有人簽署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六日的兩份貸款協議，越南擁有人欠先達香港本金總額35,500美元。
- (2) 作為結欠先達香港貸款的還款擔保，越南擁有人以先達香港為受益人訂立註冊資本抵押協議，將其於先達越南的註冊資本出資抵押予先達香港，作為貸款協議下還款責任的擔保。此外，越南擁有人亦已訂立承諾書，據此，其不可撤回地承諾（其中包括）將先達越南就其全部註冊資本出資應付予越南擁有人的所有股息及分派轉交予先達香港或先達香港不時指定的人士，委任先達香港指定的人士擔任越南擁有人的獲授權代表，出席先達越南的董事會會議並指示先達越南向先達香港或獲授權代表送呈董事會會議通告，於先達越南的所有董事會會議上行使越南擁有人的表決權及行使越南擁有人就不時登記於其名下的所有先達越南註冊資本所擁有的一切權力。

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第35至38頁「風險因素－與先達泰國合約安排及先達越南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一段及本[編纂]第92至99頁「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先達泰國合約安排」一段及本[編纂]第99至107頁「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先達越南合約安排」一段。

發售統計數字

[編纂]

股息及股息政策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宣派股息約25.0百萬港元作為重組的一部分，詳情請參閱本[編纂]「歷史、重組及企業架構－企業重組」一段。於上市前，我們將宣派約97.0百萬港元股息（「特別股息」）。預期特別股息將於上市前派付，其中(i) 33.6百萬港元預期將從一家銀行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授予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融資（利息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每年2%收取）中撥付，且將於提取後一年內或上市後（以較早者為準）償還；(ii) 41.5百萬港元股息預計將由應收董事款項抵銷；及(iii) 預期21.9百萬港元將以內部資源撥付。我們董事已在宣派股息時考慮到多項因素，例如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概 要

現有股東應享保留溢利及儲備以及我們的銀行及現金結餘，即分別約為299.2百萬港元及163.9百萬港元。我們董事經考慮使用部分[編纂]所得款項淨額以償還短期貸款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後，認為已宣派特別股息為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投資者須注意，過往的股息分派並非我們日後的股息分派政策的指標且彼等將無權利透過[編纂]收取特別股息。是否宣派股息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須經股東批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第293頁「財務資料－股息及股息政策」一節。

上市開支對我們財務表現的影響

我們[編纂]的估計上市費用總額(主要包括支付或應付專業人士的費用及包銷費用及佣金)約為[編纂]百萬港元(按[編纂]為每股股份[●]港元(即估計[編纂]範圍的中位數)計算，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於估計上市費用總額當中，約12.6百萬港元預計將於上市後撥充資本。餘下約[編纂]百萬港元已經或預計將計入損益表，當中約6.9百萬港元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支銷，及約12.6百萬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銷及約[編纂]百萬港元預計將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銷。

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而[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本[編纂]所列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至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我們估計[編纂]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編纂]百萬港元(已扣除包銷費用及我們在[編纂]中應付的開支)。

金額 (百萬港元)	估估計	
	所得款項總 淨額百分比	擬定用途
[編纂]	[編纂]	擴大我們在亞洲及北美洲的辦事處網絡
[編纂]	[編纂]	擴大位於美國及中國的現有合約物流設施
[編纂]	[編纂]	建設及提升級我們訊息技術系統的硬件及軟件
[編纂]	[編纂]	為我們位於中國、美國、台灣、阿聯酋及日本的銷售團隊、合約物流、業務開發及管理團隊招聘額外人員
[編纂]	[編纂]	償還按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年利率2%計息的短期銀行貸款(為支付特別股息而提取)
[編纂]	[編纂]	用於一般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概 要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編纂]第297至300頁「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近期發展

我們董事已確認，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編纂]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最近經審核財務業績的最後日期)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就我們所知，我們運營所在市場貨運代理及物流行業的總體狀況並無發生已對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

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我們的業務模式、收益及成本架構保持不變。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我們為日後進行電子商務業務註冊成立Holicbuy，詳情載於本[編纂]「業務－策略－發掘電子商務商機」一段。我們的董事認為實施電子商務策略將不會對我們上市後的業務重心發生任何重大轉移。

基於我們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相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月平均收益及毛利，我們截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月平均收益及毛利並無重大變動。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我們有18,339名客戶，其中13,300名為老客戶而5,039名為新客戶。於二零一三年同期，我們有19,106名客戶，其中12,384名為老客戶而6,722名為新客戶。有鑒於此，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我們的貿易狀況並無重大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除有關上市的若干開支外，截至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並無重大非經常性收入或開支。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有關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約96.4%已於其後結清。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並無發生任何事件致使對本[編纂]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所示資料造成重大影響，惟本[編纂]另行披露者除外。

我們的董事亦確認，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以來，我們的負債及或然負債並無發生任何重大變動。

詳情請參閱本[編纂]「財務資料」一節。